

关于对南京光辉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审计意见的
专项说明

| 索引 | 页码 |
|------|-----|
| 专项说明 | 1-2 |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关于对南京光辉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

出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

XYZH/2024NJAA2F0011

南京光辉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光辉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南京光辉互动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京光辉公司)2023 度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 2024 年 3 月 21 日出具了 XYZH/2024NJAA2B0011 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相关要求，我们对出具上述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审计意见说明如下：

一、发表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理由和依据

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3 号——在审计报告中增加强调事项段和其他事项段》的规定和《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规定，如果认为被审计单位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果财务报表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并在审计意见段之后增加强调事项段，强调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存在重大不确定性的事实，并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附注中对有关事项的披露，并说明该事项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南京光辉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产生的经营现金流能力较弱，短期内资金储备不足，需要通过融资或股东借款解决。我们认为这些事项或情况连同财务报表附注十五所示的其他事项，存在可能导致对南京光辉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对财务报表使用者理解财务报表至关重要，因此我们对南京光辉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二、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不影响审计意见的依据

上述带有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涉及事项不会对南京光辉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3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具体数据的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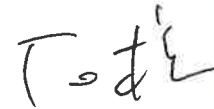
三、上期非标准审计意见事项在本期的情况

南京光辉公司 2022 年度（以下简称上期）财务报表经我们审计，出具了 XYZH/2023NJAA2B0004 号带有解释性说明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南京光辉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相关事项在本期尚未消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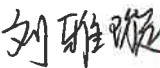
本专项说明仅供南京光辉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